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18-033

债券代码：122306、122347

债券简称：13 太极 01、13 太极 02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太极100%股权 及相关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公司拟转让全资子公司江苏太极 100%的股权以及公司持有的与江苏太极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备品备件；交易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备案价。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由于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在完成挂牌程序之前，是否有受让方成功摘牌存在不确定性。
- 在完成挂牌程序之前，交易对手方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
-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国有资产审批手续后方可实施。

一、交易概述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太极实业”）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江苏太极增资的议案》，该议案尚未实施。现上市公司基于业务经营发展战略的需要，为优化上市公司业务结构、突出主营业务、强化公司各板块的业务协同，公司拟终止上述议案的实施，并拟将江苏太极 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第一”或“标的股权”）以及公司持有的与江苏太极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备品备件（以下简称“标的二”或“标的资产”）以不低于经评估备案后的价格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对外转让。

2018年7月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太极100%股权及相关资产的议案》。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事项将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程序，通过公开挂牌转让方式予以对外公开转让，在完成公开挂牌转让手续前，是否有受让方成功摘牌存在不确定性；在完成公开挂牌转让手续前，本次交易对手方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之一为太极实业全资子公司江苏太极100%的股权，本次交易标的之二为太极实业持有的与江苏太极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备品备件。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拟转让的标的股权情况

本次拟转让的标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太极的100%股权，江苏太极主要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26720275131

注册资本：6005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孙鸿伟

成立日期：2008年01月31日

住所：广陵产业园内

经营范围：涤纶浸胶帘子布、浸胶帆布和工业丝的生产、销售；化学纤维及制品、化纤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截至2018年3月31日，江苏太极的股东结构如下：

股东	实缴出资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50	100.00%

合计	60050	100.00%
----	-------	---------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资格）出具的苏公 W[2018]A1033 号《审计报告》审计，江苏太极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
总资产	1,122,575,713.30	1,143,884,648.86
净资产	615,012,244.70	613,413,282.50
	2017 年度	2018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687,389,773.13	171,398,632.36
净利润	8,391,625.48	-1,598,962.20

资产预评估情况：以 2018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经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业务资格）预评估，本次标的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6.7 亿元左右（具体以经评估备案后的评估值为准）。

（二）本次转让的标的资产情况

1、本次转让的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拟转让的标的资产为公司持有的与江苏太极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备品备件，主要为用于生产工业丝、帘子布等产品的机器设备及其备品备件，其账面价值为 15144.90 万元。

经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预评估，以 2018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1.54 亿元左右（具体以经评估备案后的评估值为准）。

2、权属状况：本次转让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权转让通过挂牌转让方式予以对外公开出售，尚无确定交易方，尚未签署交易协议。

五、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资产出售不涉及人员安置情况。

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集中资源和精力做好优势业务、

突出主营业务、强化公司各板块业务协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2、本次交易事项将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程序，通过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挂牌价格不低于经国资监管部门最终备案确认的评估值。

七、相关提示

1、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国有资产审批手续后方可实施。

3、由于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在完成挂牌程序之前，是否有受让方成功摘牌及交易对手方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日

● 报备文件

太极实业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